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王譯嬋

傳真：03-8237712

電話：03-8225377

電子信箱：tsan7338@nt.hl.gov.tw

受文者：國立東華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府社勞字第10502367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檢送勞動部「一百零六年全國模範勞工選拔及表揚要點」、「企（產）業勞工組」選拔表各1份，惠請貴單位就「企（產）業勞工組」符合資格者推薦乙名參與選拔，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105年11月29日召開研商「一百零六年全國模範勞工選拔及表揚要點」草案會議決議辦理。
- 二、請貴事業單位於106年1月13日（以郵戳為憑）前，將選拔表、佐證資料（每人1式11份）及無不良紀錄證明書正本及參選人切結書正本及參選全國模範勞工選拔檢點表各1份，以A4紙張格式送本府辦理評選，規格不符或逾期薦送者，恕不予受理。
- 三、旨揭相關要點及表格，請依下列網址：本府全球資訊網/社會處/勞政業務/勞資關係/全國模範勞工選拔及表揚要點（<http://sa.hl.gov.tw/files/14-1037-65383,r61-1.php>）自行下載使用。

正本：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壽豐分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鳳林分院、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  
105/12/16



國軍花蓮總醫院、國立東華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970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3號】、宜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分公司【970 花蓮市民享里林園路1-1號】、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972花蓮縣秀林鄉天祥路18號】、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973花蓮縣吉安鄉光華村光華街100號】、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分公司【972 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村和平263號】、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花蓮製造廠【971花蓮縣新城鄉新城村新興125號】、花蓮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和平礦場【971花蓮縣秀林鄉和平34-27號】、花蓮縣亞利通運股份有限公司【972花蓮縣秀林鄉景美村加灣179-15號】、遠雄海洋公園股份有限公司【974花蓮縣壽豐鄉鹽寮村福德189號】、蝴蝶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78花蓮縣瑞穗鄉廣東路161號】、家福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新城分公司【971花蓮縣新城鄉嘉里路15號B1】、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分公司【970花蓮市林森路176號】、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分公司【970花蓮市和平路581號B1】、豐禾興實業有限公司【970花蓮市中華路296-2號】、統帥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970花蓮市公園路36號】、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花蓮翰品酒店【970花蓮市永興路2號】、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花蓮縣第一分公司【973花蓮縣吉安鄉慶豐村慶北三街402-1號】、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973花蓮縣吉安鄉中山路二段247號】、有限責任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英屬維京群島商和平企業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972 花蓮縣秀林鄉和工二路7號】、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

副本：花蓮縣總工會、花蓮縣職業總工會、本府社會處

105/12/16  
14:40:55

裝

訂

線